

国家统计局核算司司长彭志龙：

更符合我国实际情况 修订的去年GDP数据

本报记者 朱剑红

国家统计局依据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资料，对2008年GDP初步核算数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GDP总量比初步核算数多出13375亿元，增加4.4%；第三产业比重为41.8%，比初步核算数提高1.7个百分点。



问：修订后的GDP数据与初步核算数据相比，总量和结构都有变化，两者间差距是什么因素引起的？

答：主要是基础资料变化引起的。

GDP初步核算数仅是一个推算数，所依据的基础资料相对较少，重点反映经济发展趋势。有了经济普查资料，就可结合其他统计资料，包括行政记录对初步核算数重新修订。这样，修订结果与原数据有一定差距是非常正常的。

从修订的GDP结果看，修订重点是建筑业和第三产业增加值。主要原因是经济普查提供了比常规统计更全面的基础资料。例如，一些新兴服务业常规统计较薄弱，资料来源缺口较大，经济普查提供了较全面资料，使第三产业基础资料更健全。从结果看，修订后加数较多的是建筑业和第三产业，分别增加了9.8%和9%。

问：按照世界银行公布的数据，2008年排第一位的是美国，其后依次为日本、中国。修订后的GDP，会不会改变中国在世界经济中的排位？

答：动态地看，中国GDP总量上升很快，世界排位也发生了很大变化。联合国提供的数据显示，1978年，中国GDP在世界排位是第十位，现已上升到第三位。不过，排位问题由国际组织而非国家统计局测算和公布；影响一个国家GDP总量变化的，主要为三个因素：

第一是可比价GDP增长率。中国GDP增长率近30年是相当快的，1979—2008年年均增长率达9.8%，远高于其他国家，特别是高于发达国家。第二是价格（GDP缩减指数）。由于我们比较的是现价GDP总量，因此，价格变化对GDP总量有直接影响，价格上升越快，GDP总量增加越多。第三是汇率。进行GDP国际比较时，需将本国货币转化为国际货币。目前常用的将本国货币转化为美元或折算成购买力这两种方法，计算结果差异较大。我们认为，最值得关注的，仍是一个国家按可比价计算的GDP增长率。

问：根据新获得的资料对已公布数据进行修订，是国际通行做法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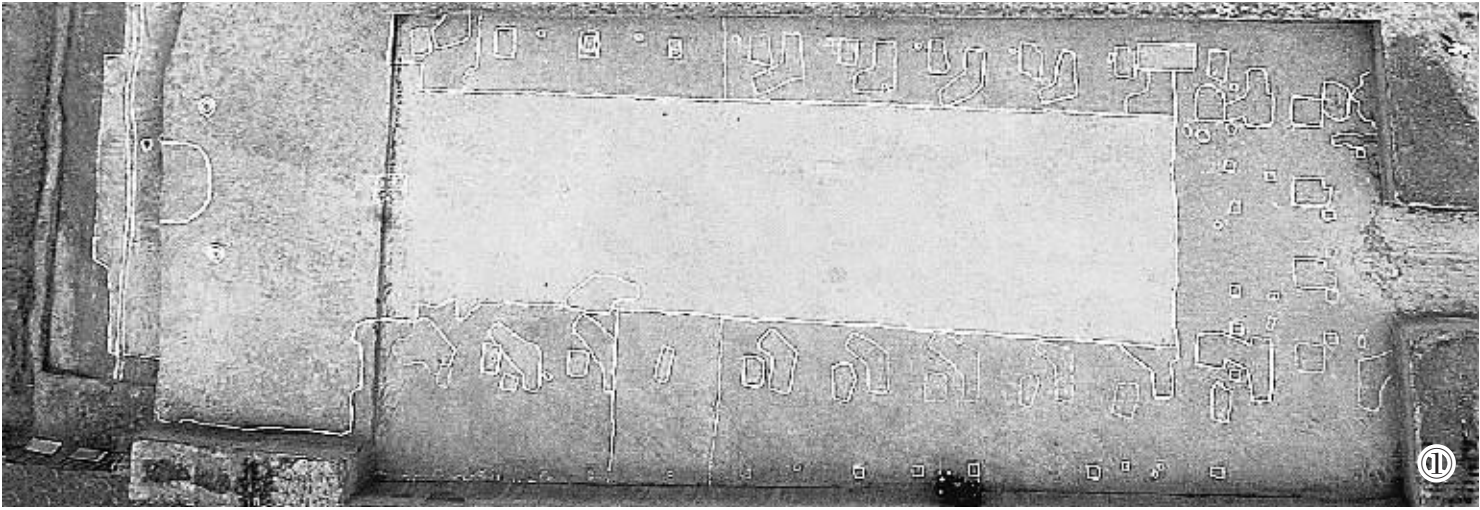
答：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我国GDP核算和数据发布程序的改革》的规定，年度GDP核算一般要经过初步核算、初步核实和最终核实三个环节。如果遇到经济普查年度，则依据普查资料对该年度GDP进行重新核算。

从国外情况看，根据新获得的更全面、更准确资料对已公布的GDP数据进行修订，是各国的通行做法。

从核算结果的准确性看，依据经济普查资料重新修订的2008年GDP，更符合我国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

曹操陵墓被确认

本报记者 刘琼



图①为曹操高陵航拍照片。

图②为曹操高陵出土的玉、玛瑙装饰品。

图③为曹操高陵出土刻铭“魏武王”石牌。

河南省文物局供图

抢救性考古的意外发现 墓葬占地约740平方米，出土器物250余件

据出席发布会的专家、学者介绍，大墓位于河南省安阳县安丰乡西高穴村南，曾多次被盗。为及时有效地予以保护，2008年12月，经报请国家文物局批准，河南省文物局组织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开始对墓葬进行抢救性考古发掘。

经发掘发现，该墓平面为甲字形，坐西向东，是一座带斜坡墓道的双室砖券墓，规模宏大、结构复杂，主要由墓道、前后室和四个侧室构成，占地面积约740平方米。

该墓虽被多次盗掘，但仍幸存一些重要随葬品。共出土器物250余件，有金、银、铜、铁、玉、石、骨、漆、陶、云母等多种质地。器类主要有铁甲、铁剑、玉珠、水晶珠、玛瑙珠、石枕、刻铭石牌等，其中以刻铭石牌和遗骨最为重要。

此次共出土刻铭石牌59件，有长方形、圭形等，铭文记录了随葬物品的名称和数量。其中8件圭形石牌极为珍贵，分别刻有“魏武王常所用格虎大戟”、“魏武王常所用格虎大刀”等铭文。在追缴该墓被盗出土的一件石枕上，刻有“魏武王常所用慰项石”铭文。这些出土文字材料为研究确定墓主身份提供了重要的、最直接的历史学依据。

除上述器物外，该墓还出土有大量画像石残块。这批画像石

魏武王曹操墓葬何处，一直是中国文物考古之谜。12月27日，河南省文物局在京发布重大考古发现——在安阳县安丰乡西高穴村发掘的一座东汉大墓，为文献中记载的魏武王曹操高陵。

这座墓葬是怎样被发现的？墓主人又是如何确定的？

画工精细娴熟，雕刻精美，内容丰富，有“神兽”、“七女复仇”等图案，并刻有“咸阳令”、“纪梁”、“侍郎”等文字，堪称汉画像石中不可多得的精品。

在墓室清理中，发现有人头骨、肢骨等部分遗骨，专家初步鉴定为一男两女3个个体，其中，墓主人均为男性，年龄在60岁左右。

六大依据锁定墓主人 遗物具有汉魏特征，墓室或藏曹操遗骨

有关专家对这些考古发现进行了多次论证，根据墓葬形制、结构及随葬品时代特征，认为这座大墓年代为东汉晚期，结合文献记载，判定该墓的墓主人为我国历史上著名的政治家、军事家、文学家魏武王曹操，大墓即文献中记载的高陵。

首先，这座墓葬规模巨大，总长度近60米，砖券墓室的形制和结构与已知的汉魏王侯级墓葬类似，与曹操魏王的身份相符；该墓未发现封土，也与文献记载曹操寿陵“因高为基，不封不树”的情况相符合。

其次，墓葬出土的器物、画像石等遗物具有汉魏特征，年代相符。

第三，墓葬位置与文献记载、出土鲁潜墓志等材料记载完全一致。据《三国志·魏书·武帝纪》等文献记载，曹操于建安二十五年（公元220年）正月病逝于洛阳，二月，灵柩运回郾城，葬在了高陵，高陵在“西门豹祠西原上”。调查资料显示，当时的西门豹祠在今天的漳河大桥南行一公里处，地属安阳县安丰乡。这座大墓就在西门豹祠以西。1998年，西高穴村西出土的后赵建武十一年（公元345年）大仆卿驸马都尉鲁潜墓志，也明确记载了魏武帝陵的具体位置就在这里。

第四，文献还明确记载，曹操主张薄葬，他临终前留下《遗令》：“殓以时服”、“无藏金玉珍宝”，也在这座墓葬中得到了印证：墓葬虽规模不小，但墓内装饰简单，未见壁画，尽显朴实。兵器、石枕等有文字可证皆为曹操平时“常所用”之器，看似精美的一些玉器装饰品也应是曹操日常佩带之物。

第五，最为确切的证据就是刻有“魏武王”铭文的石牌和石枕，

证明墓主就是魏武王曹操。据文献记载，曹操生前先封为“魏公”，后进爵为“魏王”，死后谥号为“武王”，其子曹丕称帝后追尊为“武皇帝”，史称“魏武帝”。出土石牌、石枕刻铭称“魏武王”，正是曹操下葬时的称谓。

第六，墓室中发现的男性遗骨，专家鉴定年龄在60岁左右，与曹操终年66岁吻合，应为曹操遗骨。

综合这些因素考虑，专家们认定这座东汉大墓为魏武王曹操高陵。

树立汉魏考古年代标尺 发掘工作仍在继续，保护规划着手进行

有关专家介绍，曹操高陵的发现，印证了文献中对曹操高陵的位置、曹操的谥号、他所倡导的薄葬制度等有关记载是确凿可靠的信史。

千百年来，这些问题扑朔迷离，异说种种，疑雾重重，并由此产生了对曹操的许多怀疑和曲解。曹操高陵的确认，解决了诸多历史悬案。发掘成果为汉魏考古树立了准确的年代标尺，相关领域的研究必将获得新的突破，也必将为曹操及汉魏历史的研究开启新的篇章。

目前，曹操高陵的发掘，尚有许多工作仍在进行，如陵园建筑、墓地布局的调查等。同时，保护展示规划也已开始着手进行。

热点解读

整个地葬结构、陵园范围以及是否有随葬墓等情况还不能完全掌握，随着考古发掘工作继续进行，将会有更多有价值的发现。

其次，将尽快制定保护规划，当地政府将根据考古发掘情况建设永久性的博物馆，更好地进行保护；并根据考古发掘的情况，展开一系列历史研究。

曹操高陵的发掘，以保护和研究为目的，不会用于商业开发，也不会允许进行任何商业活动。

链接

要求。

然而，省运管局出租办黄主任对《方案》的评价是：偏于理想化，对困难估计不足。

《方案》中称，“中标者的购车资金要首先用于收购县内临时经营的小排气量出租车，每组经营权不足100个的，可用购车资金购买新车。”黄主任说，如果小排气量出租车主不同意被收

汽车行业规范的管理展开探讨。

拟对出租车经营权进行服务质量招标

《方案》表示，将通过服务质量招标的方式，组建3家出租车公司，每100个经营权为一组招标一家。

《意见》则对公司资质提出了具体

本报记者 曹红涛

黑龙江通河规范出租车市场

县域出租车业急需“游戏规则”

本报记者 曹红涛

黑龙江省通河县发生的关于私车缴纳罚款获得营运资格事件（本版12月14日报道），引起广泛关注。

日前，通河县出台《通河县小排气量出租车经营权服务质量招标方案》和《通河县小排气量出租汽车管理实施意见》，报上级行业主管部门等待反馈。同时，黑龙江省政府法制办也召集省运管局等部门了解有关情况，就县域出租

农民工子弟可以选择当农民工、上职业学校，但不该是只能当农民工、上职业学校

近日，武汉大学学生团队的一项问卷调查显示，72%的农民工子弟初中毕业后选择上技校和职高，准备继续读高中的同学只有18%，而10%选择直接去打工。

这是一组令人沉重的数据。如果说，这是一种完全心甘情愿的自主选择，倒也没什么。毕竟，接受职业教育同样可以成才。客观上讲，也不可能人人都上大学深造。问题是，许多农民工子弟作出这样的选择，正如问卷调查所分析，是因为家庭的经济状况不允许，或者失去了学习的动力。

这条新闻后面的网络跟帖，包含了比新闻本身更丰富的内容：“学费与收益不成正比”，“在城里上高中交不起赞助费”，“凭什么说我们学习上上进心不足？挤进了大学，毕业时也没背景找工作，父母欠下的债谁来还”……只有18%的农民工子弟选择读高中的现实，折射出背后的种种无奈。

从理论上讲，跳离千军万马挤高考独木桥的窠臼，走向愈来愈宽广的人生道路，是恢复高考30多年来我们始终追求的理想状态。但这样的“跳离”，应该是理性的、主动的“跳”，而不是被动的、无奈的“离”。谈及高考制度对于中国社会的意义时，我们都有这样的共识：相对而言，它是现有条件下较为公平、通畅的人才选拔机制和人生上行通道；它的这一功能，在较长一段时间里，都不会也不应丧失。正因如此，假如这条通道发生阻塞，甚至由于种种原因被某一个群体“规模性”地放弃，那不是一种正常的状态。

武汉的这项问卷调查，虽然只是针对一个地区的特定群体进行取样，但它所反映的情况，应该说具有一定的典型性和代表性。近年来，在一些农村家庭、农民工家庭和城镇贫困家庭中，所谓“新读书无用论”开始抬头，这已成为不容回避的现实。“为什么知识不能改变我的命运？”上海海事大学研究生杨元元的自问，从另一个侧面为农民工子弟的选择提供了注解。

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重要基础。农民工子弟可以选择当农民工、上职业学校，但不该是只能当农民工、上职业学校，或者不得不当农民工、上职业学校。因为，农民工子弟除了做农民工，还应该有更多的选择。

那么，我们又该如何给农民工子弟更多的选择，丰富他们未来人生道路的梦想呢？

为了不让学龄青少年因贫失学，义务教育强化了政府和社会的责任。为了让每个学子在义务教育阶段后，都能根据自己的意愿选择继续接受教育的方式，关键是加大力度进行高校体制改革，保障贫困学子能够放心选择读大学，并为此提供切实有效的经济扶助。摆在当前最迫切的任务，则是在非义务教育阶段引入公平教育理念，将更多的教育资源向贫困地区和贫困人群倾斜；同时坚持多元化办学方向，加快发展和改革职业教育，让选择职业教育的学生有更多的成才机会。

来论

新闻背景：广东将于2010年1月1日起率先开展医师多点执业试点工作，申请多点执业的医师最多可登记3个执业地点，且要求副高职称以上。

医生兼职别成“合法走穴”

我国的医疗资源分配不均衡，取消医生的执业地点和人才流动的限制，获得实惠的是患者。打破封闭式管理，打开合法兼职的大门，是一个进步。但仍有一个概念必须厘清：合法兼职不等于“合法走穴”。兼职也是“执业”，必须恪守职业道德规范，处在可监督、可考评的制度监控体系之中。而“走穴”则带有相当程度的随意性和不确定性，“东一榔头西一棒槌”，往往是做个手术便“开路”，“我悄悄地走了，正如我悄悄地来”，难以让其为自身医疗行为承担责任。

医疗卫生是一个特殊的行业，合法兼职行医必须进行规范化管理。配套法律法规要完善，兼职医生的监管需要加强，兼职所取得的收入也要透明化，切莫让医生兼职成为“合法走穴”。（山东 鱼烟罗）

购，中标公司不甘心空操100个“经营性排气量出租车，整个行业就很难实现良性循环。必定膨胀，市场能不能容纳得了？”

县域出租车业更需“条例”当务之急是“分段落闸”

梁旭指出，该省对出租车行业管理执行的仍是1997年制定的《黑龙江省道路运输管理条例》。这部条例中仅有三条有关出租车的条款，如不许合乘、绕道等。时过境迁，这部条例对实际行业监管的约束力可想而知。

梁旭介绍，基层需要的是有法律强制力的“条例”而非“意见”。

连续报道